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幸穎
電話：(02)7736-6161
電子信箱：fishwi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500424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防檢署原函影本 (A09000000E_1150042489_senddoc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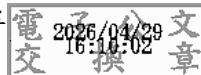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所送加強狂犬病衛教防疫宣
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(以下簡稱防檢署)本(115)年4月22日防檢一字第1151862012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防檢署上揭函文表示，苗栗以北目前無地形屏障，且後續降雨情形未明，鼬獾可能為覓食而前往水源及食物較穩定區域(如農田、排水溝或民宅周邊等)，致使狂犬病疫情仍有北移風險，並增加與人類、家中犬貓接觸之機率，爰請加強狂犬病衛教防疫宣導(詳如附件)。
- 三、有關前揭狂犬病衛教防疫宣導相關資料，請逕至防檢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aphia.gov.tw/>)/主題專區/狂犬病專區項下，瀏覽及下載運用。
- 四、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



總收文 115.04.30



1150004478